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103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一、城鄉發展局施政展望四願景、推動執行七策略

以「擘劃城鄉未來願景」、「促進都市健全發展」、「奠定空間建設經緯」、「創造美好樂活環境」為願景，透過七大施政策略之推動執行，形塑美好樂活宜居新北市。

二、廣續推動新北市區域與都市計畫，擘劃全市未來發展願景

- (一) 擬訂新北市區域計畫，檢討本市溪南、溪北都市計畫整併區之後續發展，研擬都市發展之執行示範計畫，掌握新北市現況與發展趨勢。
- (二) 依都市計畫理念規劃本市中長期發展建設藍圖，推動市內重大土地整體開發案。
- (三) 配合全市性主要計畫整併作業，推動三重、蘆洲、五股、泰山、土城等市轄核心都市計畫區邊界整併、縫合，進行新訂、擴大都市計畫作業，創造完善都市發展環境。
- (四) 配合捷運建設推動，協助都市計畫變更，並由整體開發方式活化捷運周邊土地。

三、打造淡水河曼哈頓的繁榮景象，形塑美好環境

訂定淡水河兩岸都市設計準則，整合規劃淡水河兩側景觀，重塑乾淨永續的親水河岸活動環境，選定本市蘆洲北側地區、板橋江翠北側重劃區及淡水竹圍地區作為都市設計示範區，並提出全河段都市設計指導原則，使淡水河兩岸成為景觀、金融、科技、商業、休憩兼具之城市新典範。

四、加強都市更新，促進都市發展，創造樂活生活

- (一) 公辦活化：持續推動公辦更新，並以「結合公共建設」、「活化公地資產」、「塑造地方特色」為推動策略，透過都市機能的重塑及公共建設的投入，並藉由民間的資金及創新活力，以公辦都更為示範，帶動地區發展，達成都市再生的整體目標。
- (二) 效率都更：落實都市更新「擴大參與」、「增加互信」、「資訊透明」及「諮詢協調」之原則，落實審議機制及健全相關規範，以適度的法令鬆綁擴大都市更新適用，以過去都更個案審議上的共識為基礎，提出加速都更之創新機制與配套措施，提升新北市都市更新審議品質及效率，並藉由「簡易都更」提供另一途徑，加速老舊建物重建。
- (三) 社區輔導：透過專業輔導團隊並培訓「都市更新推動師」協助有需求有意願的社區辦理重建及整建維護工作（包括老屋拉皮及舊公寓裝設電梯），加強社區民衆自力更新的能力，以促進都市更新遍地開花，加速改善居住環境。

五、深耕人文特色，創造城鄉景觀新意象

- (一) 推動城鄉風貌提升整體環境計畫，進行公園綠地跨區縫合、公共開放空間、人行步道動線系統、水岸環境等自然及人文景觀環境營造計畫，預定以二重疏洪道都會公園改善計畫、深坑、石碇、平溪慢城計畫……等，改善新北市各示範地區空間整體環境。
- (二) 持續推動新店瑠公圳、瑞芳火車站周邊、石碇老街、石門十八王公及相關周邊地區環境改造示範計畫。

六、形塑在地新風貌，建設宜居新城市

- (一) 強化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暨城鄉風貌專案管理中心，並委託專案管理顧問技術服務，提供計畫整合協商專業諮詢、提案計畫審查及進行進度管控及推動執行，以期望每年向中央爭取 5 千萬以上之城鄉風貌預算。
- (二) 持續進行藍綠帶規劃，重點景觀地區之環境改善，落實環境空間改善，建立宜居新風貌。

七、推動住宅政策計畫，實現居住正義

- (一) 廣續辦理本市整合住宅補貼政策、健全「住宅服務平台」功能及捷運青年社會住宅政策。
- (二) 持續推動青年社會住宅 BOT 興建政策，改善社會經濟弱勢族群及青年居住問題。
- (三) 依據「住宅法」研擬新北市住宅計畫及財務計畫、住宅年度計畫及中程計畫及住宅租賃發展政策短、中長期計畫。

八、完善新北市城鄉發展基礎，奠定空間建設經緯

- (一) 配合電子 e 化政府，完善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理系統、都市計畫書圖、建築線自動核發暨得免指定建築線地區查詢系統等基礎建設資訊作業系統。
- (二) 完成本市 29 區數值化地形圖測繪。
- (三) 整合現有資訊系統，建置地理資訊整合平台，並更新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圖坐標系統，提供方便快捷查詢服務。
- (四) 持續委託辦理都審協審，有效協助每年 300 件以上之都市設計審查預審作業，改善都市設計審議服務品質，並強化及整合都市設計審議資訊服務平台，定期更新維護套繪圖說與進度，以提升便民服務、加速都審時程。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	辦理社會住宅政策推動及租金補貼示範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本計畫執行住宅政策中有關空餘屋住宅媒合、租金補貼、「住宅法」授權訂定部分子法、本市住宅年度及中程計畫及住宅租賃發展政策短、中長期計畫。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104 年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100 年：完成「新北市社會住宅自治條例(草案)」及專案評估新北市捷運站周邊空餘屋轉社會住宅示範。 101 年：完成「住宅法」授權訂定部分子法(草案)、執行空餘屋媒合及租金補貼示範計畫。 102 年：完成 102 年度本市「住宅年度計畫及中程計畫」、住宅租賃發展政策短、中長期計畫暨辦理捷運青年住宅租金補貼作業。 103 年：完成 103 年度本市「住宅年度計畫及中程計畫」及辦理本市捷運青年住宅租金補貼作業。 104 年：續辦本市捷運青年住宅租金補貼作業。	一、協助本市中低收入戶等弱勢族群改善租住生活品質，提供公平之租屋機會，並藉以消化本市空餘屋及平衡住宅市場供需調和之情形。 二、完成「住宅法」子法之訂定。 三、完成規劃住宅計畫之執行方案規劃。 四、完成社會住宅管理維護機制規劃。 五、完成新北市住宅計畫及中長期計畫。	2,800	全市
2	103 年度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住宅補貼業務推動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為健全住宅市場、合宜居住品質、公平效率住宅補貼，並輔助本市市民擁有適居且具尊嚴居住環境，自 96 年度起配合中央住宅政策辦理各項住宅補貼措施，包括租金補貼、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建立公平合理之住宅補貼制度，以解決民衆住的需求。主要工作事項包含： (一) 掃瞄資料。包含：申請書及補件資料掃瞄、建檔、裝訂、歸檔。 (二) 郵資提供。包含：補足民衆送件時，未附回郵信封或貼不足額郵資等費用支出。 (三) 影印服務。包含：協助民衆影印資料及本局影印申請書表等文件資料。 (四) 諮詢服務。包含：提供民衆 13 線電話諮詢服務、查詢案件進度及協助民衆書寫申請書表等作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3 年 1 月-103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協助無房屋之民衆租屋補貼、購屋者之貸款利息補貼、改善破舊老屋修繕貸款利息補貼及費用補貼。	一、協助無自有住宅之市民能夠找到一個適居的房屋，每月提供租金補貼，減輕市民租屋之負擔。 二、在現今房價高漲、居不易的環境下，提供購屋貸款利息補貼以減輕市民購屋之經濟壓力。 三、為改善住屋居住品質，翻新老舊破屋，提供修繕貸款利息補貼以活化住屋市場並增加市容美化。	8,610.5	全市
3	辦理急需照顧家庭住宅補貼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一、計畫內容： 為協助解決弱勢族群居住問題，並考量本府財政資源有限，爰針對中央住宅補貼之租金補貼統籌分配辦理戶數外之合格戶，屬本市低收入戶審核標準第 1 款及第 2 款者提供租金補貼。	一、對於租金補貼依存度較高的低收入戶給予租金補貼的生活扶助，以照顧經濟弱勢。 二、提供本市興建社會住宅以外的替代選項，以符合弱勢市民的期待。	12,0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2 年 7 月-103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對急需照護家庭給予租金補貼。			
4	本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個案變更案委託規劃案(大漢溪以北)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一、計畫內容：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辦理、泰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淡水都市計畫(第一次重製通盤檢討)、淡水(竹圍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蘆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汐止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鶯歌(鳳鳴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三重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新莊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樹林(三多里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五股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金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萬里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三芝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等案。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 94 年 12 月-108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原有計畫內容概述。 (二)現況調查與相關資料收集、分析。 (三)都市未來發展分析與預測。 (四)新測地形圖樁位疑議結果處理及分析。 (五)通盤檢討草案規劃及書圖製作。 (六)依各級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改及再製作通盤檢討書圖。 (七)出、列席相關會議。	一、塑造新的區域中心，提供未來共同生活圈所需都會區行政、生產、居住、購物、休閒之都市機能。 二、配合相關重大建設計畫用地取得及重大交通建設規劃，加速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完成周邊土地使用規劃。 三、強化都市開放空間及永續環境建構之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整體提升未來生活品質。 四、為推動政策需求之急迫性，避免本局在推動都市計畫程序重複，以達提高採購執行效率、節省成本、效率新北之目標。	19,990	全市
5	本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個案變更案委託規劃案(大漢溪以南)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一、計畫內容：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辦理中和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土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板橋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新店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大台北水源整體發展與特定區都市計畫管制規劃案、雙溪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石碇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平溪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瑞芳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澳底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平溪十分風景特定區(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等。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92 年-107 年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原有計畫內容概述。 (二)現況調查與相關資料收集、分析。 (三)都市未來發展分析與預測。 (四)新測地形圖樁位疑議結果處理及分析。 (五)通盤檢討草案規劃及書圖製作。 (六)依各級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改及再製作通盤檢討書圖。	一、塑造新的區域中心，提供未來共同生活圈所需都會區行政、生產、居住、購物、休閒之都市機能。 二、配合相關重大建設計畫用地取得及重大交通建設規劃，加速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完成周邊土地使用規劃。 三、強化都市開放空間及永續環境建構之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整體提升未來生活品質。 四、為推動政策需求之急迫性，避免本局在推動都市計畫程序重複，以達提高採購執行效率、節省成本、效率新北之目標。 五、其中「大台北水源整體發展與特定區都市計畫管制規劃案」將重新檢討水源區整體發展定位及相關管制規定，促進水源特定區土地有效整合使用。計畫完成後對大台北都會區飲用水品質將更有	10,266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七) 出、列席相關會議。	保障。		
6	新北市區域計畫(含大漢溪都市計畫整併·第一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為落實以法治理與計畫引導地方發展藍圖之政策構想、配合中央政府積極推動國土計畫法立法之趨勢，新北市政府依區域計畫法擬定「新北市區域計畫」，以期有效引導都市計畫之新訂、擴大及通盤檢討，並據以有效審議非都市土地之開發許可；另將極端氣候、節能減碳、永續發展等觀念，納入考量。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 5 月-103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100 年】 (一) 完成【區域計畫研究規劃階段】之期初報告書 (二) 完成【大漢溪兩側都市計畫整併·審議階段】提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101 年】 (一) 完成【區域計畫研究規劃階段】之期末報告書 (二) 進行【大漢溪兩側都市計畫整併·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 【102 年】 (一) 進入【區域計畫審議階段】 (二) 完成市區委會審議 【103 年】 (一) 進入【政策環評階段】 (二) 完成「新北市區域計畫」發布實施	一、落實地方治理精神，有效率引導地方發展藍圖並能彈性因應全球經濟及多元社會之發展變遷。 二、有效利用本市土地與分配地區資源，健全本市產業經濟永續發展，完善保育生態環境。另也因應全球暖化的議題，將極端氣候、節能減碳與永續發展等觀念納入考量。 三、藉由新北市區域計畫委員會之設置，以合理引導地方土地開發並配合未來國土計畫法(草案)推動擬定本市國土計畫政策，有效引導都市計畫的重新擬訂、擴大及通盤檢討，並據以有效審議非都市土地的開發許可，落實空間有次序發展。	2,500	全市
7	新北市都市計畫整併案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主要針對都市計畫圖資整備、計畫區邊界縫合(含 1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處理)、主要計畫與細部計畫拆離、全市性主要交通系統辦理實質檢討，期冀透過主細計分離簡化審議程序，強化地方自治彈性及效能，以能及時因應地方發展必要與需求。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1 年 1 月-103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101 年完成發包、提具工作計畫書、期初報告、第一場專家學者座談會、都市計畫業務參訪 102 年完成期中報告、第二場專家學者座談會、期末報告及都市計畫公展 103 年提報市都委會、報內政部核定、發布實施	一、完成全市性指導性都市計畫，對各區提出發展定位之指導。 二、實質檢討都市計畫並訂定主要計畫、細部計畫拆離原則，強化地方自治權。 三、新北市都市計畫發展課題分析與對策研擬。 四、研擬新北市主要計畫，並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審議核定。 五、核定之都市計畫書、圖、簡報等成果資料。	4,400	大漢溪兩側
8	新北市城鄉規劃、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之綜合規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府管計畫	一、計畫內容： (一) 新北市城鄉發展及區域合作之綜合規劃。 (二) 擴大五股都市計畫。 (三) 擴大土城都市計畫。 (四) 新訂泰山楓江地區都市計畫。	一、將五股(部分更寮及水碓地區)及土城彈藥庫等非都市計畫納入都市計畫有效利用及管制，以促進地方發展。 二、因應氣候變遷、跨區域合作等世界潮流趨勢，打破個別	5,0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二、計畫期程：97 年 1 月-106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p> <p>(一) 97 年：辦理擴大土城及五股都市計畫服務案招標、期初、期中、期末規劃。</p> <p>(二) 100 年：擴大五股都市計畫送內政部申請</p> <p>(三) 101 年：1. 辦理三蘆都市計畫之服務案招標、初期規劃。2. 擴大土城、三蘆都市計畫向內政部申請。</p> <p>(四) 102 年：1. 擴大土城、五股及三蘆都市計畫內政部審議。2. 取得擴大土城都市計畫政策環評意見。</p> <p>(五) 103 年：1. 擴大土城、五股及三蘆都市計畫通過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取得環保署政策環評意見、取得用水計畫。2. 泰山楓江擴大都市計畫之服務案招標及規劃。</p> <p>(六) 104 年：1. 擴大土城、五股及三蘆都市計畫之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擬定。2. 泰山楓江擴大都市計畫政策環評審議。</p> <p>(七) 105 年：1. 擴大土城、五股及三蘆都市計畫審議程序。2. 泰山楓江擴大都市計畫向內政部申請。</p> <p>(八) 106 年：1. 完成擴大土城、五股及三蘆及新訂麥仔園都市計畫審議程序。2. 泰山楓江擴大都市計畫向內政部申請</p> <p>(九) 100~106 年：新北市城鄉發展及區域合作之綜合規劃。</p>	<p>地域發展之藩籬，推動整體區域之策略發展，提升城市區域國際競爭力，並型塑整體都市形象與認同，創造國際一流都市新格局。</p>		
9	新北市都會核心地區藍、綠帶、文化空間執行及功能提升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府管計畫	<p>一、計畫內容： 以「低碳生態城市」為施政願景，在新北都會核心市區內外部環境空間加以重新設計利用，讓生態綠化兼休閒的綠地增加，營造以人行徒步、生態綠化及優質環境的城市生活型態。本計畫為 101 年-103 年中長程施政計畫。</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1 年-103 年</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p> <p>101 年：執行永和青年友善空間及藍帶、綠帶空間系統縫補、設施管理修復及功能提升工程</p> <p>102 年：因本府預算採額度制，本計畫列入競爭型計畫後，預算短缺經審議刪除。</p> <p>103 年：預計優先選擇執行</p> <p>(一) 跨區跨域公園整併專案- 樹林民生板橋崑崙公園整併工程</p> <p>(二) 老街散步綠廊-板橋南雅西路及福興宮周邊散步綠廊景觀工程</p> <p>(三) 藍帶、綠帶空間專案-三蘆藍綠帶空間改善景觀工程</p>	<p>在透過藍綠帶規畫案整合性、原則性及指導性方案下，從小地方著手逐步推動改善新北市都市環境的空間品質，進而擴大地方環境改造效果，達到示範目標。本計畫藉由解決實際問題著手加強近程重點改造，以及透過完成後管理維護之評鑑獎勵制度來達到宣導推廣的效果。</p>	41,100 (都更基金)	全市
10	新店瑠公圳空間再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	<p>一、計畫內容： 瑠公圳自碧潭以北、景美溪以南屬新北市境內，本市境內總長約 3.8 公里，原則以台北市瑠公農田水利會產權土地為計畫範圍，分標(分段)施作，以營造</p>	<p>一、打造瑠公圳親水環境，完工後周圍環境景觀大幅改善，將原本髒臭的排水溝渠轉變為綠意盎然的親水帶狀公園。</p>	5,000 (地上物補償費部分，先行以現金流量需求預估，倘執行結果	新店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政策、議會決議案) ■其他(工程)府管計畫	親水、人本空間整體願景。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99 年-105 年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99 年以前 執行一段工程(圳頭-碧潭大橋)。 (二)99-100 年 2 段 1 標工程(碧潭大橋-力行橋) 拆除協調及文化景觀認定、執行 3 段工程(瑠公公園)。 (三)101 年：101/01-101/12 2 段 1 標地上物補償 101/8 工程開工。 (四)102 年：2 段 1 標工程完工。 (五)103 年：2 段 2 標工程辦理地上物拆遷補償及設計。 (六)104 年：2 段 2 標施工。 (七)105 年：第 4、5 段(各約 950 公尺)因有第 2 段拆遷範圍衍生議題及第 4 段既有市場占用議題，仍需加強溝通協調，若上開議題獲得妥善解決，將繼續辦理。	二、降低都市熱島效應，以生態工法增加透水率及改善環境景觀。	遇有經費不足時再提列墊付案以為因應)	
11	新北市 1/1000 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第四期)與全市 1/5000 地形圖製作之建置案及監審案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其他：為辦理本市地形圖測製之延續性計畫	一、計畫內容： 為期早日完成全市 29 個行政區地形圖數值化目標，以提升空間規劃之品質及建置地理資訊系統之用，已於民國 100 年起(3 年計畫)繼續辦理新北市都市計畫區外及特定區之千分之一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與全市伍千分之一比例尺地形圖製作。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 6 月-103 年 4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民國 100 年辦理 1/1000 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包含貢寮及部分北海岸風景特定區(三芝、石門)，另辦理 1/5000 地形圖測製：主要為台北水源特定區，包含烏來、新店、坪林及部分石碇、雙溪。 (二)民國 101 年辦理 1/1000 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包含林口、五股、八里，另辦理 1/5000 地形圖測製：位於淡水河西側，包括林口、八里、五股、蘆洲、泰山、三重、新莊、板橋、鶯歌、樹林、土城、中和、永和、三峽。 (三)民國 102 年辦理 1/1000 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包含汐止地區，另辦理 1/5000 地形圖測製：前兩年未測製地區。全部工作項目預定 103 年 4 月底前完成。	所完成地形圖可提供政府機關、學術機構及民間團體等單位使用，以節省自行施測之人力、物力及時間，並提高資訊共享，減少重複建檔，可泛廣應用於都市的開發建設管理、環境影響評估、資源管理、生態保育、地籍管理、各項工務或工程的建設、民政及戶政管理、警政消防應用、以及交通運輸及公共管線的管理規劃等。	9,450	全市
12	新北市配合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清理補建作業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其他：為辦理本市地籍圖重測之延續性計畫	一、計畫內容： 本市轄區內部分地區目前所使用之地籍圖係日據時期所測製並沿用迄今，因使用頻繁且年代久遠，致圖紙之變形及折損情形日益嚴重，故地政機關每年均編列經費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為使重測後地政機關與都市計畫機關所使用之坐標系統相同，並期逕為分割線與都市計畫線相吻合，故配合辦理都市計畫樁清理補	配合地籍圖重測工作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作業，以為執行土地使用分區核判、建築線指示及公共設施開闢之依據，俾利於城鄉建設、土地管理，落實都市規劃原意。	5,000	五股區 三峽區 金山區 八里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建作業。</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3 年 1 月-103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配合辦理五股、三峽、金山、八里等地區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椿清理補建作業</p>			
13	住宅租賃委託營運管理及住宅資訊調查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一、計畫內容： 為鼓勵青年於本市就學就業打拼，以閒置空間再利用方式打造出示範性出租住宅，以減輕青年及身障朋友租屋壓力，實踐居住正義及照顧弱勢青年，吸引年輕人才入住新北市。同時，為辦理住宅法規定屬地方政府權責之「地區性住宅相關資訊之蒐集及公布」、「轄區內住宅補貼、市場供需與品質狀況及其他相關之調查」等事項，將委託專責機構辦理相關住宅資訊調查研究。</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3 年 1 月-103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永和青年住宅委託營運管理及本市轄內地區性住宅資訊調查研究。</p>	<p>一、落實青年住宅營運管理，希望能達成照顧就學就業青年及弱勢朋友的成效，以吸引年輕人才入住新北市，並作為未來持續推動青年住宅之評估依據。</p> <p>二、本市轄內地區性住宅資訊調查研究，有助於健全住宅市場、辦理住宅補貼、興辦社會住宅及提升居住環境品質等相關業務。</p>	2,400	全市
14	城鄉風貌提升地方整體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府管計畫	<p>一、計畫內容： 為塑造並提升全市民優質生活環境，協助本市各個重要據點所需公共基礎設施及因應未來全市環境景觀風貌品質提升之需求。</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103 年</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各年依需求執行</p> <p>(一)重要據點環境設施提升</p> <p>(二)其他必要之環境、景觀及人行空間改善</p> <p>(三)緊急臨時維修或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p>(四)100 年已完成分案：三鶯陶花源及周邊地區提升工程，包含排水改善、植栽、鋪面改善、增設街道傢俱、景觀照明管線、水道清淤等。</p> <p>(五)101 年已完成分案</p> <p>1. 三鶯陶花源及周邊地區提升工程完工驗收，預定進行分案</p> <p>2. 新莊區新莊路 214 巷及新店區瑠工圳植栽澆灌系統工程。</p> <p>(六)102 年進行十分成安宮前廣場環境改善工程，及其他緊急臨時維修或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p>(七)103 年預計進行石門十八王公景觀二期工程、石碇老街環境改善工程及其他緊急臨時維修或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p>一、全市重要據點城鄉風貌重要據點環境設施提升：含導覽解說、指標系統、景觀照明、街道傢俱等系統檢討及必要之景觀意象設施，適時導入環境公共藝術氛圍，並因應使用者需求及現況問題，塑造居民及遊客舒適使用之街道傢俱及休憩設施，提高服務品質。</p> <p>二、全市重要據點街道環境及公共空間排水改善：對現有街道環境及排水系統不敷使用部分，考量各基地地理環境因素，提解決方案及對策，並協助辦理相關申請作業。</p> <p>三、全市重要據點人行空間改善：檢討各標的之人行及自行車動線系統安全問題並提出解決方案，擬定符合使用者需求的設計，以維護人車安全及使用秩序。</p> <p>四、全市重要據點環境景觀及植栽改善維護管理：針對環境問題及缺乏之設施提出設計方案，對既有設施進行改善及維護管理，包含各項景觀設施、陸生及水生植物等提出改善及後續維管執行方案。</p>	23,396	全市 (重要據點優先執行板橋區、樹林區、石門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5	新北市 1/1000 數值 航測地形圖 測製 (第五 期) 與全市 1/5000 地形 圖製作之建 置案及監審 案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為辦理 本市地形圖測 製之延續性計 畫	一、計畫內容： 為期早日完成全市 29 個行政區地形圖數 值更新目標，以提升空間規劃之品質及 建置地理資訊系統之用，將於民國 103 年起繼續辦理新北市都市計畫區千分之 一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更新作業，並 辦理示範區之 3D 城市模型建置作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3 年 5 月-105 年 4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民國 103 年辦理辦理蘆洲、三重、板橋、 土城、金山、萬里、雙溪、平溪等地區 千分之一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更新作 業，總面積約 10,741 公頃及辦理示範區 之 3D 城市模型建置作業，面積約 50 公 頃。 (二)民國 104 年辦理辦理中和、永和、新店、 三芝、石門、深坑、坪林、石碇、烏來 等地區千分之一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 更新作業，總面積約 10,384 公頃及辦理 示範區之 3D 城市模型建置作業，面積約 50 公頃 (三)全部工作項目預定 105 年 4 月底前完成。	所完成地形圖可提供政府機關、 學術機構及民間團體等單位使 用，以節省自行施測之人力、物 力及時間，並提高資訊共享，減 少重複建檔，可泛廣應用於都市 的開發建設管理、環境影響評 估、資源管理、生態保育、地籍 管理、各項工務或工程的建設、 民政及戶政管理、警政消防應 用、以及交通運輸及公共管線 的管理規劃等。	12,000	全市
16	林口特定區 機 1-1 行政 園區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 長 指 示 (承 諾)、中央重大 政策、議會決 議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府 管計畫	一、計畫內容： 本工程基地位於新北市林口區重劃區 內，規劃面積約 1.97 公頃。將興設警察 分局，並將衛生所、社會局托育中心、 消防分隊、稅捐稽徵處及圖書館規劃在 內成為一行政園區。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 1 月-104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100 年-協調各進駐機關空間需求及配置方 式，各機關確認之面積交由專案管理單 位估算新建工程所需金額，並簽請一層 核定後辦理招標相關作業。 101 年-統包工程招標及簽約 102 年-設計、建造申請及工程施工 103 年-施工階段 104 年-工程完工、驗收、移交、進駐啓用	一、滿足林口地區日益增加之人 口，六機關合併規劃興建可 整合服務並方便地方民眾洽 公，整體規劃設計可提供完 整的市民公共開放空間。 二、整合六個機關合併規劃興建 並整合服務，提供行政中心 整合便民服務，進而帶動地 方榮景。	500,000 (平均地權基金)	林口區
17	三峽北大安 置及青年住 宅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 長 指 示 (承 諾)、中央重大 政策、議會決 議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府 管計畫	一、計畫內容： 區開發工程用地區徵收拆遷補償安置 計畫」之內容，由市府興建安置住宅專 案讓售予受徵收並符合安置資格之安置 戶，此興建計畫因安置戶意見多次整合 未果而延宕多年，迄 100 年奉核由本局 辦理規劃興建 396 戶以上安置住宅與店 舖，完工後由地政局將 2 樓以上配售予 安置戶 (住戶單元每戶含公設、陽台不 得小於 40 坪)。100 年優先辦理委託專案 管理，預算 8,600 萬，已納入本府地政 局 101~105 年預算編列。另配合本府社 會住宅政策，研議安置住宅剩餘容積辦	一、提供 396 戶住宅單元配售予 安置戶，解決多年來「台北 縣台北大學特定區開發工程 用地區段徵收安置住宅執行 方案」拆遷安置問題。 二、青年住宅基地未開發前，將 併本工程完成 0.6 公頃基地 綠美化，可提供鄰近居民遊 憩使用。	759,715 (平均地權基金)	三峽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理青年住宅 BOT 之可行性。</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105 年</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p> <p>100 年：經市長裁示續辦安置住宅，經評估辦理委託專案管理招標作業。</p> <p>101 年：辦理委託專案管理規劃、可行性評估及安置住宅統包工程招標決標。</p> <p>102 年：統包工程設計、開工、基礎工程及青年住宅興建模式評估。</p> <p>103 年：統包工程施工。</p> <p>104 年：統包工程完工。</p> <p>105 年：工程驗收、配售作業及交屋。</p>			
18	都市更新推動計畫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市長政見</p> <p><input type="checkbox"/>旗艦計畫</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一、計畫內容：</p> <p>為促進都市土地有計畫之再開發利用，復甦都市機能，改善居住環境，增進公共利益，都市更新為重要之工作，為加速都市更新，將透過都市更新相關法令機制與環境之建構及健全，及藉由政府主導推動招商計畫及更新計畫，帶動民間都市更新的意願及擴大都市更新的效益。</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 5 月-103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p> <p>本計畫為四年期例行性計畫，主要內容為：</p> <p>(一) 100 年度：完成本市相關都市更新法令 4 項草案與 3 項機制研究，辦理都市更新專家學者座談會、1 場研討會及工作坊 3 天課程，擬定 1 處更新示範地區招商計畫，擬定 2 處示範地區更新計畫，研提本市都市更新整體宣傳導計畫。</p> <p>(二) 101 年度：完成本市相關都市更新法令 2 項草案並延續 100 年成果完成修法作業，辦理 1 場都市更新國際研討會、工作坊 10 場課程，擬定更新示範地區招商計畫辦理機制研究，擬定 1 處示範地區更新計畫及劃定機制之研究。</p> <p>(三) 102 年度：訂定本市相關都市更新法令 2 項草案並延續 101 年度工作成果完成修法作業，辦理都市更新論壇及工作坊課程，擬定 1 處示範地區更新計畫，研提本市都市更新整體宣傳導計畫。</p> <p>(四) 103 年度：訂定本市相關都市更新法令並延續 102 年度修法作業(容積獎勵核算基準及權利變換提列共同負擔項目)、民衆申請公辦都更運作機制、都市更新推動師培訓、工作坊、簡易都更及老舊公寓增設電梯宣導說明、都更廣播、製作 2014 都更實錄及發展遠景、更新都市更新相關資料庫、自力更新作業手冊及折頁。</p>	<p>一、健全本市都市更新法令及機制，加速都市更新之推動。</p> <p>二、招商計畫評估，由政府帶頭活化公有土地，帶動周邊地區發展。</p> <p>三、地區更新整體規劃，指導後續事業計畫之推動。</p> <p>四、宣導都市更新，深化民衆對都更法令觀念，並推廣本市都更政策。</p>	12,000 (更新基金)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9	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輔導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委託專業團隊輔導社區住戶辦理整建維護，包含整建維護推廣說明、整合社區住戶意願及協助社區申請本市整建維護補助工作。 (二)辦理整建維護相關宣傳推廣活動。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 4 月-103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本計畫為四年期例行性計畫，主要內容為提供社區整建維護諮詢、輔導、整合及協助申請本市整建維護補助經費之工作： (一)100 年度：輔導 5 處社區辦理整建維護，其中 3 處整合成功並申請本市整建維護經費補助。 (二)101 年度：提供整建維護諮詢共計 120 處，其中 7 處整合成功申請本市整建維護補助經費。 (三)102 年度：接續 101 年度諮詢社區持續整合，至少輔導 5 處社區辦理整建維護工作。 (四)103 年度：接續 102 年度諮詢社區持續整合，至少輔導 5 處社區辦理整建維護工作。	一、藉由委託專業團隊進行社區整建維護工作之說明、溝通、輔導及整合，達到老舊房屋外觀及機能的改善，並建立成功案例，以利本市整建維護之推廣宣導。 二、宣傳推廣都市更新整建維護現行法令及相關處理方式，誘發居民辦理建物拉皮之意願，打造美麗家園。	8,000 (更新基金)	全市
20	新北市都市更新整建維護實質補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補助民間辦理整建維護規劃設計及實施經費。 (二)補助內容包括建築物外部，與建築物本體及內部兩部分。 1.建築物外部：騎樓整平、無遮簷人行道綠美化工程及鋪面工程等項目。 2.建築物本體及內部：供公眾使用之防火避難設施、消防設備、無障礙設施、建物立面修繕工程，以及四、五層樓合法集合住宅建築物增設昇降設備等項目。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3 年 1 月-103 年 12 月	促進老舊建築物景觀改善，增進建築物內外部公共安全及機能改善，如 4、5 層樓建築物增設昇降設備，達到居住環境改善及都市機能復甦之功效。	27,000 (更新基金)	全市
21	新北市黃金雙子城都市設計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黃金雙子城規劃範圍確定與擬定 (二)黃金雙子城都市設計願景及發展方向 (三)都市設計執行示範區計畫及都市設計審議原則擬訂 (四)舉辦國際研討會/國際論壇及相關階段性成果展示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 6 月-103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100 年：辦理都市設計準則與示範區選定 101 年：研提政策、初步審核辦法、研討會、國際觀摩 102 年：檢討執行作業並修正都市設計準則	本計畫預期以兩市合作觀點提出都市整體開發願景，輔助未來新北市的發展能在都市與河岸空間，以人文及自然對應方式提供不同之景觀改善構想方案，期能引導水岸都市之未來開發方向引導，改善地區環境並訂定淡水河等兩側整體發展及建設之藍圖。 一、淡水河兩岸基礎資料整合，建立兩市合作工作平台。 二、都市設計原則研擬與相關配套方案擬訂，包含示範區及全河段都市設計審議原則訂定及執行。	4,100 (更新基金)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03 年：匯整執行案件並檢討準則；另提供相關文宣、成果與結案	三、藉由本案研究與都市設計方案提出，針對河岸兩側重大建設及都市開發有完整之願景，更針對整體開發區及都市更新區所提出示範區計畫，提升水岸環境品質。 四、藉由辦理國際研討會、國際論壇辦理成果，提供本市都市開發整體方向。		
22	都市更新宣 導及社區輔 導委辦案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辦理都市更新說明會 (二)輔導民間推動都市更新案件 (三)代表機關參加自辦公聽會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0 年 5 月-103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100 年度：說明會 42 場、輔導案件 4 案、公聽會 37 場。 (二)101 年度：說明會 48 場、輔導案件 2 案、公聽會 58 場。 (三)102 年度：預計辦理說明會 60 場、輔導案件 6 案、公聽會 65 場。 (四)103 年度：預計辦理說明會 60 場、輔導案件 6 案、公聽會 65 場。	使市民了解都市更新，減少都市更新阻力，強化市民對都市更新的認知及輔導有更新意願及需求之社區辦理都市更新推動有關事宜。	5,919 (更新基金)	全市
23	小巷弄環境 改造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為改善公共空間促進整體環境品質提升，故透過改造小巷弄環境，營造地方特色。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1 年 12 月-103 年 7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102 年度：預計完成設計規劃。 (二)103 年度：預計完成發包，及本案工程。	為新北市之小巷弄，打造舒適行人環境，以吸引人群聚集，產生多元活動，為小巷弄注入活力。	17,000 (更新基金)	板橋區 新店區
24	新莊廟街景 觀營造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藉由民間專業團隊協助民衆凝聚共識及想法，進行新莊廟街景觀營造之推動，預期辦理項目如下： (一)基礎環境調查分析 (二)居民參與及意見分析 (三)景觀營造方案研擬及評估 (四)3D 立體模擬圖及動畫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1 年 11 月-103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102 年預計完成期初報告，103 年 12 月預計完成總結報告。	一、改善廟街景觀，促進廟街商圈繁榮與再發展。 二、凝聚社區意識，妥善運用地區資源，活化地方發展。	2,600 (更新基金)	新莊區
25	公辦更新案 專案推動計 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一、計畫內容： (一)辦理公辦更新案前期規劃及開發評估 (二)辦理都市計畫、更新計畫審定之法定程序 (三)撰擬招商文件及辦理作業 (四)辦理公辦更新案相關說明推動作業	一、推動本市公有土地活化利用，提供大面積開放空間，改善公共環境品質，以帶動周邊都市更新。 二、提出公辦更新案可行性的招商推動策略。	2,800 (更新基金)	永和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2 年 1 月-104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辦理永和區公所、福和戲院周邊地區及永和抽水站周邊地區都市更新案前期規劃暨財務評估，及招商作業。 (二) 辦理永和新生地(大陳義胞)更新地區後續推展之相關規劃、研究、說明及招商作業。 (三) 辦理新店榮工廠地周邊地區更新單元 1 公辦更新前期規劃及招商作業。 (四) 辦理淡水機六用地及北側商業區更新規劃及都市計畫、更新計畫審定之法定程序。 (五) 其他公辦更新之規劃、評估及相關推動作業。	三、協助市府於規劃過程中廣納民意及充分與民衆溝通。		
26	新訂麥仔園都市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為配合提供捷運三鶯線設站之周邊配套機能，以三峽區麥仔園段及劉厝埔段等周邊土地配合捷運三鶯線行駛路線、車站用地規劃及土地取得方式，將捷運周邊土地一併納入全區整體開發考量，使三鶯線全線財務效益提高，並透過規劃優良之生活環境，對周邊柑園地區產生示範效果，引導鄰近地主對當地開發之期望，進而規劃柑園地區為中長程之開發地區。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2 年 1 月-103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100.10.28 開工 101.03.06 期中報告備查 101.07.11 期末報告備查 101.10.03 檢送用水計畫書至水利署 101.10.04 檢送申請書、政策環評報告書至內政部 102 年 用水計畫通過 103 年 檢送區段徵收報告書至內政部 政策環評通過 區段徵收報告書通過 內政部區委會同意	一、尊重既有環境發展紋理，達到都市發展縫補功能。 二、新生活空間創造，創造優良的產業及居住環境。 三、規劃舒適的開放空間系統，鏈結營造永續水岸新空間。 四、建立便捷、安全、舒適之捷運運輸系統，並配合綠園道之規劃，達成發展綠色交通之目標。	0 (本案預算係屬經發局)	三峽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27	新北市城鄉發展綱要計畫執行示範輔導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府管計畫	一、計畫內容： (一) 新北市城鄉發展綱要計畫執行示範輔導計畫(含擴充合約) (二) 新北市海岸復育及環境改造整體規劃。 (三) 大新莊地區藍綠帶整體規劃設計及示範工程 (四) 擴大三重及蘆洲都市計畫申請案。 (五) 新北市整體開發區都審原則研擬暨淡水地區都市設計研究專業服務委託案。 二、計畫期程：100 年 8 月-104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100 年度完成沿捷運線兩側地區土地開發及藍綠帶串聯整合發展之建議，並提供本府交通局作為本市捷運路網規劃之參考。 (二) 101 年度： 1. 完成淡水河曼哈頓計畫，針對市府各局處於淡水河兩側所投入之建設計畫、工程及相關開發進行分析，以提出構築淡水河美樂地之發展願景藍圖。 2. 延續新北市 2030 未來城市規劃草案，並配合新北市區域計畫之推動，結合海岸復育綱要計畫內涵，提出「城者宜城，鄉者宜鄉」之發展方向，及針對七大策略地區未來發展提出建議，以做為各地區實施計畫或提案之參考。 3. 研擬新北市海岸復育及環境改造整體規劃，就新北市 122 公里海岸線範圍提出各分區發展策略及其復育方式，作為後續海岸發展之參考，並爭取 102 年度海岸復育計畫補助，針對淡水沙崙、金山中角等地進行防風林復育、海岸綠帶修補等工程。 4. 研擬大新莊藍綠帶整體規劃，就大漢溪以北地區藍綠帶系統進行診斷及發展規劃，並提出泰山明志國小、五股更寮國小兩處優先示範地區之細部設計，將協助爭取內政部營建署 102 年度城鄉風貌計畫補助，以綠廊道方式進行營造，以改善當地學童通學環境。 5. 完成擴大三重及蘆洲都市計畫案之整體規劃，及向內政部提出擴大都市計畫之申請。 (二) 102 年度： 1. 溪南郊山都會之丘(天上山系) 整體發展規劃，研擬可具體落實為都會自然公園之可行性，從其發展定位、環境課題、執行策略等進行規劃。 2. 完成擴大三重及蘆洲都市計畫案之政策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意見、用水計畫、區段徵收之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 (三) 103 年度： 1. 以「新北綠家園」執行經驗，據以研	一、因應直轄市升格，統整各地區府內相關部門之執行策略，積極打破個別地域發展之藩籬，打造整體都市形象與認同感。 二、落實淡水河曼哈頓計畫、捷運三環三線及產業黃金走廊等重大建設，將分散資源整合為一體，提升本市成為國際一流新城市格局。	13,500 (更新基金)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擬本市閒置空地綠美化機制。</p> <p>2. 取得擴大三重及蘆洲都市計畫申請案之內政部區委會審查同意書。</p> <p>3. 完成新北市整體開發區都審原則規劃草案。</p> <p>(四) 104 年度完成新北市整體開發區都審原則研擬暨淡水地區都市設計研究。</p>			
28	新北市瑞芳站前廣場周邊環境改造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承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府管計畫	<p>一、計畫內容：</p> <p>(一) 瑞芳站前廣場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p> <p>1. 瑞芳站前廣場：整合火車站周邊相關計畫，營造地區自明性之入口意象、人行動線系統改善、指標系統建構、照明系統改善及景觀設施計畫。</p> <p>2. 規劃機車停車區。</p> <p>(二) 瑞芳民生街觀光通廊環境改造計畫：</p> <p>1. 成立瑞芳民生街觀光通廊駐地工作站：相關報告資料研究評估、輔導成立商家組織、辦理地方說明會、形塑產業特色及計畫成果集製作。</p> <p>2. 細部設計、預算書圖及招標相關文件製作。</p> <p>3. 街道傢俱及景觀設施改善工程：導覽解說、指標系統、景觀照明、街道傢俱、廣告招牌、人行遮雨棚等設施。</p> <p>4. 車道及人行道改善工程。</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2 年-103 年</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p> <p>102 年辦理瑞芳站前廣場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p> <p>103 年辦理瑞芳民生街觀光通廊改造工程、先期整合協調及規劃、設計工作。</p>	創造地區自明性之入口意象，營造一個獨具魅力的遊憩點，作為瑞芳風景區淘金探索旅程的開端。系統性的串連瑞芳觀光遊憩資源，讓尺度可親的小鎮成為地方產業與生活文化結合的永續社區。	10,000 (都更基金)	瑞芳區
29	新莊、泰山塢仔圳市地重劃整體開發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市長關切之專案計畫	<p>一、計畫內容：</p> <p>為淡水河洪水平原一級管制區解除和區域防洪計畫完成後所提供之都市發展用地，於 87 年即變更都市計畫以市地重劃方式辦理整體開發。為配合「捷運新莊線輔大站週邊、塢仔圳地區、三重果菜市場都市更新規劃案」、「臺灣桃園機場聯外捷運計畫」之需要，以及「新莊、泰山塢仔圳地區市地重劃區規劃暨分區工程基本設計」之擬訂，原計畫內容有其調整之必要，爰自 98 年起辦理本區通盤檢討作業，全面檢討塢仔圳地區之土地使用、公共設施、交通系統及都市防災的需求，並兼顧開發財務可行性。</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96 年 11 月-103 年 8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p> <p>1. 96 年 11 月~98 年 11 月：草案規劃及計畫圖重製</p> <p>2. 98 年 11 月 30 日起公開展覽 30 日</p> <p>3. 99 年 1 月~100 年 10 月：市都委會審議</p>	<p>一、塑造新的區域中心，提供未來共同生活圈所需都會區行政、生產、居住、購物、休閒之都市機能。</p> <p>二、配合捷運機場線、新莊線、特二號道路等重大交通建設規劃，完成周邊土地使用規劃。</p> <p>三、強化都市開放空間及永續環境建構之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整體提升未來塢仔圳地區都市生活品質。</p>	0	新莊區 泰山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4.100 年 11 月~103 年 2 月:部都委會審議 5.103 年 3 月~103 年 7 月:重劃可行性評估及重劃計畫書核定、修正計畫書圖報請內政部核定 6.103 年 8 月:全案發布實施			
30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456 整體街廓開發委託技術服務案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吸引民間資金注入促進市有土地開發，充分利用土地價值。 (二)創造府中地區觀光、商業機會，改善整體環境，促進週邊都市更新。 (三)透過建築量體的圍塑與開放空間的設計，創造花園行政園區之意象。 (四)透過量體規劃區隔各空間之環境特性，使不同性質之空間可各自獨立但其機能仍能相輔相成。 (五)透過本案財務模型建立產品組合、營運策略與財務效益之關係。 (六)本計畫之各階段評估與招商、履約管理服務連貫，以加速辦公效率。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1 年 2 月-107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101 年~102 年：可行性評估、先期規劃、都市計畫變更、招商作業。 103 年：招商作業、規劃設計、細部設計。 104 年：規劃設計、細部設計、工程施工。 105 年：工程施工。 106 年：工程施工。 107 年：工程施工、驗收營運。	本計畫以遷建現有機關，開發商業零售、旅館餐飲、交通停車等多功能智慧型綜合園區，結合文化、浪漫、美食、購物、樂活、商旅觀光產業，建構健康樂活城市，型塑板橋府中樂活圈。並以多元化精品商旅機能，提升府中地區商旅品質，增進商業觀光競爭力，引導地區策略再發展。	800 (更新基金)	板橋區 新莊區
31	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協助審查暨系統維護案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市長指示(承諾)、中央重大政策、議會決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計畫內容： (一)協助都市設計審查之預審作業。 (二)都市設計審議資訊系統之功能改善及定期維護 (三)持續進行本市都市設計審議作業問題分析及調查。 (四)強化都市設計審議相關法規之實務操作可行性，並進行必要之宣導工作及教育訓練。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3 年-104 年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103: 都市設計審議作業問題分析及調查、維護都審服務平台系統、輔導申請單位辦理都市設計審查、持續辦理都審協審及抽查，辦理教育訓練、研討及座談會，檢討執行作業並予以修正。 104: 維護都審服務平台系統、輔導申請單位辦理都市設計審查、持續辦理都審協審及抽查，辦理教育訓練、研討及座談會，檢討執行作業並予以修正、總結報告書及相關成果檔案資料彙整。	一、改善都市設計審議服務品質，提高民眾滿意度。 二、強化都市設計審議資訊系統，以提供更完善之資訊，以提高行政作業之效率。 三、持續更新並維護都市設計審議服務平台相關審議資料，提供更便民之服務，以提升民眾滿意度。 四、完成申請單位線上查詢進度之資訊化服務，有效縮短都市設計審議時程。	2,000	全市
32	103 年度城鎮風貌形塑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一、計畫內容： (一)建立市府與中央及市府各單位良好溝通	一、提升預算執行效率：期透過「環境景觀總顧問」之專業	8,0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整體計畫- 新北市環境 景觀整體營 造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府管計 畫	管道。 (二) 透過環境景觀總顧問機制有效控管各案件之執行概況，於執行過程中提供相關協助，達成未來各案件所呈現之結果。 (三) 藉由諮詢模式，提供市府相關專業建議與意見，健全新北市景觀資源管理組織與制度，塑造新北市特殊景觀風貌，預擬下年度社區規劃師制度。 二、計畫期程：102 年 2 月-103 年 1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公共建設相關業務了解 (二) 組成環境景觀專業諮詢小組 (三) 協同機制之建立 (四) 下年度社區規劃師先期推動計畫 (五) 依計畫案之性質及時程，提供客觀、專業與務實之諮詢、審查意見或決策建議 (六) 相關會議的辦理與出席 (七) 階段性發表成果	審查與督導，協助本府預算有效執行。 二、提升工程品質：落實各項核定計畫之實質內容，並有效提昇地方執行單位之專業水準及各項計畫與工程品質。 三、增進民衆參與：透過研討會及研習會的舉辦，將可建立民衆自我營造社區風貌觀念，提高民衆參與興趣。		
33	配合預計發布實施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及個案變更之新、復補建釘樁作業暨零星工程之樁位測釘及新北市都市計畫樁清查維護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府管計 畫	一、計畫內容： (一) 配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其他個案變更案，辦理都市計畫樁新、復補建釘樁作業。 (二) 利用通盤檢討案全面測定 TWD97 坐標系統樁位成果。 (三) 依據都市計畫法、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等相關法令辦理都市計畫樁新、復、補建暨更正單價標作業。 (四) 委託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清理，並拍照做成紀錄，以供備查。 (五) 定期(每季)巡查樁位現地情形，如有破損，為免意外，由本局指示辦理緊急安全維護。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3 年 1 月-103 年 12 月。	一、建構完整通盤檢討區域樁位成果。 二、完成內政部指定之 TWD97 坐標系統建置樁位成果。 三、防止因現地樁位難尋、復樁困難而影響相關都市開發時程。 四、改善民衆對政府行政效率低落的刻板印象。 五、確實掌握都市計畫樁保存現況，避免發生意外事故。 六、因應本市改制，辦理新北市都市計畫清理維護作業，以掌握現地樁位保存情形，若毀損則加以修補改善，避免發生事故	7,900	全市
34	新北市政府城鄉資訊系統整合第二期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府管計 畫	一、計畫內容： (一) 土地使用分區裁罰列管：土地使用分區裁罰案件管理與土地使用分區稽核查報平台(行動版)。 (二) 土地容積移轉申請管理：容積移轉申請案件資料建置與案件管理。 (三) 擴增升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管理系統及都市更新查詢系統：針對業務管理功能加入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期程控管及警示機制、加入權利變換公式計算功能。 (四) 擴增城鄉資訊系統平台服務：建立建物管理圖層、提供服務管理功能、擴增資料備援機制。 (五) 都市計畫樁位查詢(Web 版)：提供使用者計畫樁位查詢，並整合使用分區、地籍與建築線相關圖層，提供樁位之空間資訊服務。 (六) 都市計畫樁位管理：建置樁位測量成果	一、行動版土地使用分區裁罰案件管理與土地使用分區稽核查報平台，提高同仁在外稽核成效。 二、提供民衆相關都市更新規劃資訊成果查詢，並結合前項結合管理功能作為後續系統發展成果。 三、統計與分析：提供多樣化之查詢功能，並進行相關之數據統計與分析，了解各區域發展之重要指標。 四、便民查詢：透過地理圖資方式，了解各項案件之進度，與都市發展之現況。	5,020 (更新基金)	全市

新北市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輸入介面，並提供建築線指示、核發等成果空間資訊圖層匯入機制，且可透過樁位資料庫管理及分享樁位資料。</p> <p>(七) 數值地形圖查詢：提供線上查詢、申請、購買之網路窗口功能，並整合共通平台建立地形圖資料庫及地形圖典藏機制。</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2 年 9 月-105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p> <p>(一) 102 年：繳交系統開發計畫書、系統需求設計書</p> <p>(二) 103 年：繳交系統教育訓練計畫書、系統雛形成果</p> <p>(三) 104 年：繳交系統成果、專案成果報告書、系統設計規格書、系統操作與維護手冊、系統保固計畫</p> <p>(四) 105 年：樁位系統資料維護作業</p>			
35	既有城鄉資訊系統後續維護及新案資料建置作業、城鄉資訊整合系統(第一期)後續維護及新案資料建置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府管計畫	<p>一、計畫內容：</p> <p>(一) 資訊系統維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北市政府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理系統、建築線自動核發系統、都市計畫書圖查詢系統、已公告得免個案指定建築線區域查詢系統維護。 2. 都市計畫樁位管理系統(含系統及資料庫維護)。 <p>(二) 資料建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都市計畫變更修正分區資料(非以樁位單價發包方式辦理樁位測釘者) 2. 配合地籍圖重測或重劃修正分區資料(重劃部份含自辦市地重劃)。 3. 配合樁位單價發包案測釘成果辦理修正分區資料(含本局同意申請人自行測釘樁位交由本局檢測公告者)。 4. 都市計畫書圖及得免指定建築線掃描與圖資整合。 5. 都市計畫樁位座標建置、圖形展繪、樁位成果資料掃描。 6. 建築線藍晒圖掃描建檔。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2 年 8 月-105 年 9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102 年 8 月-105 年 9 月(系統後續維護及新案資料建置作業)</p>	<p>一、都市計畫書圖查詢系統：配合都市計畫公告後書圖掃描資料建置作業，提供民眾與市府業務同仁透過都市計畫書圖查詢系統查詢檢閱最新及最正確的書圖資料。</p> <p>二、土地使用分區管理系統：配合都市計畫公告後圖資展繪數化作業，以利公所進行核發分區證明。</p> <p>三、得免個案指定建築線地區查詢系統：配合得免個案指定公告後文圖掃描展繪作業，提供民眾與市府同仁透過本系統查詢檢閱最新及最正確的得免個案指定建築線地區資料。</p> <p>四、都市計畫樁查詢管理系統：提供市府業務同仁透本系統檢閱最新及最正確的樁位成果公告資料，以解決傳統調閱參考案件作業困難問題，縮短審查時間並提升業務的品質與速度。</p> <p>五、建築線自動核發系統：為提供民眾更快速便利的建築線指示核發服務。</p> <p>六、建築線指示掃描建檔作業：提供民眾(於閱覽室)與市府業務同仁透過本系統檢閱最新及最正確的已申請建築案資料。</p>	5,025 (含 3,425 公務費用及 1,600 都更基金)	全市
36	103 年度低收入戶住宅修繕補貼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例行性	<p>一、計畫內容：</p> <p>為改善本市低收入戶市民住宅環境，本計畫將補助興建與修繕住宅相關費用，以提昇低收入戶市民居住品質。目標為：</p>	<p>一、針對福利津貼依存度較高的低收入家戶給予必要扶助，扶助弱勢家庭，減輕其住宅興建之經濟負擔。</p>	1,0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計畫	1. 協助低收入家戶老舊住宅整修。 2. 協助低收入家戶興建自用住宅。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3 年 1 月-103 年 12 月	二、屬本市興建社會住宅之外的多元配套方案，以回應弱勢家戶的期待或需求。		
37	林口特定區計畫工-工業區細部計畫開發環境影響說明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環境影響評估	一、計畫內容： 林口工一工業區位處於林口特定區範圍內，當時政府為促進林口地區之繁榮及輔導三重、蘆洲、新莊、板橋、樹林等市鎮之「違建」及未登記工廠遷廠，進而協助臺灣北部地區興辦工業人解決工業用地取得之困難，乃於林口特定區內規劃五處工業區，分別為工一、工二位於新北市林口區，工三、工四、工五位於桃園縣龜山鄉。林口特定區內五處工業區發展至今，除本計畫區工一因尚未進行開發，造成大面積的工業土地閒置外，其他工業區均已開發完成。本計畫區位緊鄰林口市區，周邊均為住宅區與學校用地，若仍維持傳統工業使用，除不符合土地利用的效益，且對都市發展易產生鄰避效應，影響都市空間機能結構之健全。此乃促成本計畫進行土地使用分區之檢討，針對產業發展需求與計畫區之區位與交通條件等，予以通盤考量確定適宜的使用分區。 二、計畫期程：99 年至 104 年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99 年：工作計畫書 100 年：環評說明書定稿 101~102 年：經環保主管機關定稿備查文件送交甲方依審查結論為「認定不應開發」之公告，或依審查結論為「應繼續進行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之公告。 103 年：依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初稿或修訂本之審查結論公告。 104 年：提送環境影響報告書定稿及環保主管機關定稿備查文件送交甲方及完成施工前公開說明會與施工環境保護執行計畫備查文件。	工一工業區位於林口特定區之西北側，計畫總面積約 108.61 公頃(含南側文化北路約 2 公頃之未開闢計畫道路部分)，原規劃為乙種工業區，惟至今仍有大部分土地尚未開發。為因應全球化與區域交通建設所帶來整體環境之變遷，以及國內產業結構之轉型，且新北市在臺北港與桃園國際機場串聯形成的雙港效應帶動下，工商業持續呈穩定發展。同時因臺北市發展呈現飽和狀態，產業轉向鄰近鄉鎮投資意願提高，林口工一工業區屬於二高科技帶，未來亟具發展潛力，定位上將轉型朝向科技產業園區及專用區並配套增設相關服務設施。為因應新北市產業轉型需要，並解決目前工業區閒置與臨時工廠之現況，經研議變更主要計畫使用分區為第三種產業專用區，以符合地區產業發展需求。	1,000	林口區
38	大臺北水源區整體發展與都市計畫管制規劃研究案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一、計畫內容： 大臺北水源區(臺北水源、新店水源、烏來水源、坪林水源)為管制開發劃定保安保護區，限縮土地利用，惟因土地使用受限制居民抗爭陳情，為減少土地所有權人或原來住民權利損失，應全面檢討水源特定區內保安保護區土地使用發展政策與綱領及保障私有土地所有權人權益之通案性都市計畫管制規定，另都市計畫圖老舊、精度差致，致使土地使用分區難以核判，影響計畫執行及民衆權益甚鉅，爰併同計畫管制研究及計畫圖重製。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1 年至 108 年	一、大臺北水源區整體發展：全面檢討水源特定區內基本調查、分析推計及詳細調查，研擬具體妥適水源特定區內保安保護區土地使用發展政策與綱領及保障私有土地所有權人權益之通案性原則規定，推估全水源區之人口成長住宅實際需求，提供後續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調整土地使用及其管制規定，完善地區發展。 二、分年分期水源特定區樁位成果清理及展繪套合作業：完	14,795	新店區 烏來區 坪林區 石碇區 雙溪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3 年計畫 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p> <p>(一) 101 年：評選及議約</p> <p>(二) 102 年：工作計畫書、測量檢測基礎工作、臺北新店水源期中簡報、烏來坪林水源期中及期末簡報</p> <p>(三) 103 年：臺北新店水源期末簡報、計畫圖重製套繪研討、烏來坪林水源通盤檢討草案公開展覽</p> <p>(四) 104 年：計畫圖重製套繪研討</p> <p>(五) 105 年：臺北新店水源通盤檢討草案公開展覽</p> <p>(六) 106 年：通盤檢討各級都委會審議</p> <p>(七) 107 年：通盤檢討各級都委會審議</p> <p>(八) 108 年：發布實施</p>	<p>成計畫區範圍內樁位成果之清理及測定，作為判定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之依據，並辦理計畫圖重新製作計畫圖，符合法定計畫圖比例尺。</p> <p>三、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依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辦理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以及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規定檢討，有效土地管理及開闢公共設施用地，達到都市計畫管制之目的。</p>		
39	102 年度輔導獎勵民間成立租屋服務平臺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政見 <input type="checkbox"/> 旗艦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案計畫	<p>一、計畫內容：</p> <p>本計畫為落實「民國 101 至 104 年整體住宅政策實施方案」之「創造公平的租屋機會」計畫目標，積極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補助，配合中央推動輔導獎勵民間成立租屋服務平臺政策，規劃成立本市專責租屋服務平臺。</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102 年 11 月-103 年 10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p> <p>透過本市租屋服務平臺提供租屋資訊、公益出租人招募及中低所得家庭租屋媒合，並協助其租屋契約公證、出租住宅修繕獎勵、租金申請等諮詢與服務。</p>	<p>一、透過租屋服務平臺提供租屋資訊、租屋糾紛諮詢等服務，以解決經濟弱勢居住問題，健全發展租屋市場。</p> <p>二、透過公益出租人出租住宅修繕獎勵及中低所得家庭租金，以促進公益出租人與中低所得家庭租屋媒合。</p>	14,480	全市

